

公告编号：2016-068

证券代码：430358

证券简称：基美影业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基美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基美影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2日通过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6年12月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上海基美影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新疆子公司设立主体的议案》。

根据公司于2016年11月22日通过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在新疆设立一家全资控股子公司，子公司名称为霍尔果斯基

美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子公司”）。为整合内部资源，现拟变更新疆子公司的设立主体，即新疆子公司的设立主体由公司变更为上海基影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影投资”，基影投资系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基影投资作为新疆子公司的唯一股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影视基金的议案》。

公司拟与中融汇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汇兴”）共同设立一家影视基金（有限合伙企业形式），名称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基影悦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

该影视基金的出资规模拟为人民币 2.11 亿元，其中，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基影投资与中融汇兴共同担任该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基影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30 万元，中融汇兴认缴出资人民币 70 万元；霍尔果斯基美影业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7000 万元，其余资金（人民币 1.4 亿元）由其他合伙人认缴出资。本基金将结合项目用款需求和募资进度分期募集，并将主要投资由公司担任出品方的中英文电影项目。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高敬东先生代表公司全权处理本次对外投资影视基金事宜，签署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伙协议、基金管理协议、托管协议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连同前述文件之任何补充、变更、修改和展期，以下统称“交易文件”），并在上述交易文件上加盖公司之公章，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上海基美影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基美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9 日